

##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于2012年5月15日在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金凤路1号公司总部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7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41,327,655股，占公司总股本583,200,000股的24.23%。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冬雷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议案的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各议案的审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41,327,65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二) 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41,327,65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 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41,327,65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四) 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141,327,65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五) 审议通过了《201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41,327,65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1,327,65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1,327,65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董事人选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1,327,65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陈效水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有效，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一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十五日